

臺北市借問站標準識別系統維修申請單

依據「臺北市借問站申請及管理計畫」第六點辦理，申請借問站識別設備修繕。

申請單位	
申請人（簽章）	
損壞日期	年 月 日
損壞原因	（需檢附照片）

備註：以上申請書需經本局審核後，如判定為自然損壞因素由本局負擔修繕費用；若判定非自然損壞則申請單位需自行負擔修繕費用。

此致

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

--	--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